

证券代码：300561

证券简称：\*ST 汇科

公告编号：2025-071

## 珠海汇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9月3日（星期三）下午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9月3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9月3日上午0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会议地点：广东省珠海市高新区鼎兴路199号1栋10层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股权登记日：2025年8月26日（星期二）

5、会议召集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

6、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陈喆女士

7、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方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1、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258人，代表股份186,976,020股，占公司有

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6.9861%。其中：

（1）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185,957,253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6.6756%。

（2）通过网络投票股东参与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52人，代表股份1,018,767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105%。

（3）参加投票的中小股东（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54人，代表股份1,085,067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307%。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2人，代表股份66,300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02%。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252人，代表股份1,018,767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105%。

2、公司部分董事、全体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通过现场及通讯方式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广东精诚粤衡律师事务所詹雅婧律师、郭沛翔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86,861,3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87%；反对75,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02%；弃权39,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1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970,36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4292%；反对75,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9304%；弃权39,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403%。

崔云峰先生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86,861,28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86%；反对75,23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02%；弃权39,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11%。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970,33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4261%；反对75,23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9336%；弃权39,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403%。

## 3、审议通过《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变更经营场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86,862,28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92%；反对74,53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99%；弃权39,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1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971,33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5183%；反对74,53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8691%；弃权39,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127%。

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 4、逐项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

### 提案4.01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86,859,48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77%；反对74,53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99%；弃权4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968,53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2602%；反对74,53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8691%；弃权42,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8707%。

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 **提案4.02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86,861,28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386%；反对 74,53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99%；弃权 40,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1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970,33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9.4261%；反对 74,53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8691%；弃权 40,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7048%。

该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经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 **提案4.03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86,861,48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387%；反对 74,53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99%；弃权 4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1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970,53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9.4445%；反对 74,53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8691%；弃权 40,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6864%。

#### **提案4.04 《关于修订〈股东会网络投票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186,862,286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392%；反对 74,534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99%；弃权 39,2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1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971,333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

决权股份总数的89.5183%；反对74,53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8691%；弃权39,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127%。

**提案4.05 《关于修订〈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86,862,28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92%；反对74,53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99%；弃权39,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1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971,33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5183%；反对74,53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8691%；弃权39,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6127%。

**提案4.06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86,861,28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86%；反对74,53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99%；弃权40,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1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970,33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4261%；反对74,53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8691%；弃权40,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048%。

**提案4.07 《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86,861,28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86%；反对74,53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99%；弃权40,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1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970,33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4261%；反对74,53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

决权股份总数的6.8691%；弃权40,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048%。

#### **提案4.08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86,858,18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70%；反对77,63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15%；弃权40,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1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967,23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1404%；反对77,63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548%；弃权40,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048%。

#### **提案4.09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86,861,28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86%；反对74,53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99%；弃权40,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15%。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970,33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4261%；反对74,534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8691%；弃权40,2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048%。

#### **提案4.10 《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86,859,2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375%；反对74,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98%；弃权42,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6%。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968,26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2357%；反对74,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8659%；弃权42,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2,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984%。

###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广东精诚粤衡律师事务所詹雅婧律师、郭沛翔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

- 1、《珠海汇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广东精诚粤衡律师事务所关于珠海汇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珠海汇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9月3日